

《路加福音》系列讲章 第 46 讲

恩典之极

路加福音 15: 11-32

2020 年 7 月 19 日

普杰西牧师 翻译：王兆丰

迈克尔·霍顿这样写道：福音是神在基督里称罪人为义的好消息；福音不是为了使我们生活地更好、不是不同主题中的一个、不是实用主义方法；福音是我们游泳于其中的海洋、是我们呼吸的空气、是定义我们是谁的身份。今天我们再来讨论一次浪子回头的比喻。我们已经讨论过这个浪子是何等羞耻；他哥哥是个很有责任感，但也同样是罪人。现在让我们一起再一次来看那位父亲是何等的恩慈。到此为止，我们不是没有提到过那位父亲，两次讲道都以这位父亲结束，因为我们不可能忽略他。今天让我们把注意力完全集中在这位父亲身上。也有人把他称为浪子之父，从他身上可以看到神自己在福音里的清晰照片。

如果说他最能体现整本圣经中神的恩典，那么我认为这这段经文也是圣经中最能改变人心的经文。作为一个教会，当我们说福音是神的恩典的时候，是什么意思？我们每个礼拜来教会，我们说我们要活出恩典的样式的时候，到底如何付诸实践？到底什么是恩典？

这位父亲身上就反应出什么是恩典、如何活出恩典。首先我们看到的是，爱源于这位父亲的意愿。我们在故事里已经看到，恩典出于父爱、出于父亲对儿子之爱。这话听上去好像有点重复。但这一点非常重要，说明了被神所爱意味着什么。事实是，这就是父神之爱、父神恩典的定义。我们看到的是，爱先于行为之前。作为读者，我们知道浪子认识到自己已经走到了尽头，已经准备好了要想对父亲说的话，预备好来父亲家做个奴仆。然而在这个故事里，父亲并不知道这些，而是看到浪子归来时父亲早已在那里等候、盼望儿子归来。当他远远地看见儿子，他一点儿也没摆架子，等候儿子的道歉、解释。他不怕被街坊邻舍笑话，一手提着自己的长袍，在纵目睽睽之下，奋力迎着儿子跑去，就是为了迎接儿子、亲吻儿子。儿子终于开口，但还没等他说完，父亲就打断了他的话，把丰丰富富地把锦衣美物送给儿子，表明接纳、欢迎他回家。我们注意到，儿子还没到说出懊悔之语，已经蒙了父亲所爱。他被父亲所爱，因为他父亲爱他。

你们很多人大概都读过玛丽莲·罗宾森写的《家》一书。作者把注意力集中在杰克身上。杰克是长老会牧师四个孩子中最小的。小杰克好像和全家人都格格不入。然而这个故事就是关于父亲对他的爱。书中有一段关于杰克姐姐们对杰克说的话：杰克，你不用担心。再说我们都知道你总是有办法讨老爸的欢喜。杰克却摇摇头说：不，我唯一依靠的只有他的态度。

这就是我们在这个比喻里所看到的。父亲喜欢一个孩子完全是出于他对这个孩子的爱。这个浪子

会来都时候，心里已经准备好当一个奴仆了，根本不知道父亲对他的爱有多深，完全没料到他的未来不是奴仆而是一个被完全接纳的、名正言顺的儿子。他一个蒙爱的原因完全是因为父亲的爱。在我们今天的文化里，也有‘无条件之爱’的说法，不管是哪一个爱情浪漫故事，我们看到的爱总是有原因的，或者是双方的相互吸引力，或者是家庭对某个孩子的爱，某人在我们眼里显得值得外面去爱；并且外面总是有种比此往来的互动关系：我爱你，因为...；你爱我因为...。所以我们说我坠入了爱情，也就是说，总是有点什么有益于我们的东西。在宗教上也是，世界上的各种宗教，你身上总得有点什么值得被接纳的东西，你才会被接纳。而我们基督教有个最大的不同或者说最大的不足就是，我们被接纳单单因为神自己，单单是因为恩典，没有一丁点的东西是因为我们或出于我们，不是我们的顺服、不是我们的悔改、不是我们的品格、不是我们的能力，甚至也不是因为我们有任何可爱之处。唯一的原因就是神爱我们，唯一的原因就是恩典。有位作者写道：五十年来，我讲的信息从未变过：神无条件地爱你，他当初爱了你、悦纳了你，也不因今天你做不到你应该做的就不再爱你。就如那个归来的浪子的父亲，手里提着自己的袍子，不管三七二十一地冲向那个满身是罪的儿子，把他拥在怀里，没有假如、没有条件地接纳他，为他举办盛宴庆祝。这样的恩典是不分青红皂白之爱，对我们没有任何要求。因为恩典就已足够、耶稣就已足够。

或许你身上有着值得夸奖的东西；或许你周围的人很喜欢你，或许你很喜欢自己，但你必须清楚，这些绝不是神怜悯你、爱你、拣选你的理由。不管你是否清楚，这的确确实是好消息。因为这就说明，一旦你做错了，也不可能使得神不再爱你。神爱我们，不是因为我们身上有任何值得他爱的东西。假如这一点让你受不了的话，那么下面我们要来看的是：恩典的基础与是否配得刚好相反。这是什么意思呢？请你看看这段经文里的比喻吧。这个小儿子的不忠不孝、狂妄无理可以说是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。他离弃家庭，荒淫无耻地把父亲的遗产挥霍得一干二净，只有当他到了走投无路、饥不择食的地步时，这才突然醒悟，其实老爸的家并道歉，就已经不那么糟糕呀！于是这个浪子回到家，不但蒙了接纳，并且不需要观察观察，也完全没有附带条件，还没来得及说完就被接受。不但是接受，而且还象个英雄般地被接受。这就是圣经里的恩典，这就是神悦纳那些本来只配得到惩罚的人们。有位作者说：神不是在那里等着你改变到可以被接纳之后才接纳你；神是一位将美善赐给坏人、有需要之人的神。圣经说，唯有基督在在我们还做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，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。

请注意，基督为我们死的时候，我们根本没有改变，与他为敌，神却把基督的死作为礼物赐给我们这些完全与神对抗的、连怎么求问神都不知道的人。这就是恩典。换句话说，若恩典不是赐给不配的人，那就根本不是恩典。神所赐给的是不是需要一点帮助就可以过得去的，而是赐给那些公然反对神的、胡作非为的、不知羞耻的、满肚子仇恨的人。这就是把基督教不同于和世界上任何其他宗教的地方；这也是批评基督教观点的基础。一个人可以一生犯罪、一生胡作非为，求告基督之名就能得救。我们相信一个人可以在临死前的悔改得救吗？回答要么是：对；要么是：不！也就是根本就不相信恩

典。当我们这些基督徒躺在临时病床上的时候，我们需要恩典比任何时候更多。

最后我们来看：恩典没有任何要求，却改变一切。在这个故事里，我们不知道那个浪子身上后来所发生的事情。路加没有告诉我们浪子回家后的是否做的使父亲感到骄傲，也没有告诉我们他是否从此以后成为一个好儿子，或者活出一个感恩的生活。不过你可以凭自己的想象去猜测一下。因为路加没有讲完浪子后来的故事，而是相信你可以完成你生活的故事。我们可以想象的是，这样一个几乎毁了自己的人，受到如此丰盛、如此白白的恩典之后，一定会感恩报答。这当然是这个故事的好结果，但我们真的相信恩典在其他人身上都会产生同样的效果吗？我们会不会担心有些人在得到恩典之后，会真的改变生命？事实是，恩典与爱真的会把人从无望变希望、从死变活；能够做到律法、劝告、建议无法做到的。律法的确是个好消息，但只有在你能够遵守的前提下才是好消息。若你不能遵守，那么律法只能让你听到你所应该做的，却根本不能帮助你。你若精神压抑、沮丧，律法只能使你更压抑、沮丧；你若蒙羞，律法只能使你更觉羞辱。唯一的方法要么完全否认律法要么把自己置于律法之外，就如我们很多人，对世上不义之人感到非常气愤，因为我们看不到自己的问题；要么就是祈求神的怜悯恩典。这就是福音的奥秘：恩典没有要求，神赐恩典没有先决条件。奇妙的是，或者说吊诡的是，恩典能够导致感恩报答，我们想象得到那个浪子后来会爱他的父亲、生命会发生的变化那样。为什么？因为如此恩典的结果必然产生爱与忠诚。你只要回忆一下你自己生活中发生过的某件你不喜欢的、不愿让人知道的事情吧，假如当时有一个人在你最危险最困难的时候，出于爱心帮助你脱离险境，你对他的态度会如何？入中国人所说，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。

如果说恩典生爱心，那么恩典也必生圣洁。律法的总结是什么？尽心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，爱你的邻舍如同自己。再也没有什么事情可以激起一个罪人对神，对向他简直就是不负责任的怜悯与恩典的神的爱。马丁·路德这样说：*活在人心里的神的爱，可以使人去爱罪人、恶人、愚人，为的是让这些人变成公义、美善、智慧。因此，罪人蒙爱不是因为他们可爱，而是因为他们蒙了爱。我们爱人的唯一原因不是因为他们身上具有可爱之处，而是希望神会改变他们就像改变我们一样。*

愿我们再一次看到神的怜悯，愿此怜悯改变我们。

我们一起祷告。